附 件3

郑州轻工业大学“校园好网民”

评选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将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网信工作会议精神引向深入，推动实施校园好网民工程，激发广大师生传播网络正能量，参与营造健康网络环境，经研究，我校决定开展2019年 “校园好网民”评选活动。

**一、活动主题**

 “传播网络正能量 争做校园好网民”

**二、评选对象**

全校教职员工，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

**三、评选标准**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实践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战略思想，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争做互联网价值观的传播者。

2、积极参与传播正能量网络平台（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抖音等）的运营维护，在运营团队中起主要作用并做出了突出贡献。

3、积极创作网文、微电影、微视频、H5、漫画、音频、直播等各种内涵丰富、思想先进、形式活泼、质量较高的网络文化产品，网上传播广泛，感染力强，引导效果好。

4、积极参与移动App或其他网络技术开发，将其运用于校园服务或其他公益性活动，在运营团队中起主要作用并做出了突出贡献。

5、积极主动普及网络安全知识，引导广大网民和青少年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和能力，宣传文明上网理念，纠正不良用网行为，遵守网络法规，为净化网络环境、培养健康向上的网络文化做出突出贡献。

6、热衷网络志愿服务或网络公益事业，组织发动过卓有成效的网络正能量活动，在线上线下具有一定的人气和影响力。

7、利用网络平台或基于网络理念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8、符合“有高度的安全意识、有文明的网络素养、有守法的行为习惯、有必备的防护技能”的中国好网民标准；自觉遵守网络法规，对网上言行负责，讲诚信、守底线、不信谣、不传谣，自觉抵制网络欺诈、网络暴力、网络色情等不良内容，自觉净化网络环境、推广文明用网习惯，做文明用网的守护者。

**四、活动安排**

活动分申报、选树、实践三个阶段。

**1.申报阶段。**通过单位推荐的方式组织申报，各单位推荐1—3名 “校园好网民”候选人，并填写《郑州轻工业大学“校园好网民”申报表》，纸质版于5月31日前报送至办公楼411李亚娟老师处，联系电话63557419，电子版发送至宣传部邮箱xcb@zzuli.edu.cn，邮件命名：XX单位 +校园好网民。

**2、选树阶段。**报名初审后，将在“郑州轻工业大学”微信公众号设置点赞专区，对候选人事迹进行展播。通过网络点赞量统计及组织专家评审，评选出若干名“校园好网民”。

**3、实践阶段。**对评选出的“校园好网民”事迹通过“郑州轻工业大学”官微官博等形式进行推广宣传，并号召全校师生向“校园好网民”学习，以实际行动自觉传播正能量，弘扬网络主旋律，共建清朗网络空间。